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4 年下半年
设备采购

采购编号：WZZC2024-J1-810348-YZLZ

合同编号：WZZC2024-J1-810348-YZLZ

日期：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1	合同.....	2
2	报价表.....	9
3	采购需求.....	10
4	商务要求偏离表.....	26
5	售后服务承诺书.....	31
6	中标通知书.....	34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下半年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WZZC2024-J1-810348-YZLZ

采购单位(甲方): 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 CXZC2024-J1-08083

成交供应商(乙方): 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和编号: 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2024年下半年设备采 WZZC2024-J1-810348-YZLZ

签订地点: 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 2025年 月 日

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规格型号
1	磁刺激仪	伟思	2	190000.00	MagNeuro T170
2	生物反馈仪	伟思	1	745000.00	FM-G100
3	除颤仪	科曼	2	50000.00	S1A
4	心电图机	中旗	2	45000.00	iMAC12
5	心理援助热线系统	强讯	1	418000.00	V4.0
人民币合计总金额: (大写) 壹佰柒拾叁万叁仟元整 (¥ 173300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该货物包含的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室内技术线路改造、系统接入服务、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后期维护服务等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提供产品配置清单。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安排。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项目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调试和验收

1、交付时间（安装、调试、培训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验收。

2、交付地点：岑溪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甲方自行组织或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初步验收及最终（安装）验收，由甲方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相关专业专家到场参与验收。如项目属于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聘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安装）验收，与甲方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相关专业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小组。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出具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专家、检测机构费用）由乙方承担。

5、验收时间以本项目验收方案约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本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6、初步验收：

6.1、甲方（或验收小组）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产品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视为初步验收不合格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6.2、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合格证明、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医疗器械登记表（如有）、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交付给甲方（或验收小组），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或验收小组）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或验收小组）。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6.3、乙方应按投标文件要求提供设备纸质版或电子版的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流程。提供设备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软件光盘及软件安装流程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

6.4、甲方（或验收小组）应当在收到货并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初步验收合格。初步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初步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7、最终（安装后）验收：

7.1、初步验收合格并安装完成后，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运行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或验收小组）开展最终（安装后）验收活动。

7.2、由甲方（或验收小组）进行最终（安装后）验收，验收内容包括采购项目的每一项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含乙方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和商务内容）、合同与补充合同的约定，并按照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验收。

7.3、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各方共同签署。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视为最终（安装后）验收不合格的，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8、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9、负责完成设备的控评和验收报告，负责配合采购人完成设备办证工作。如属于计量器具或特种设备的，还需按国家相关要求提供合格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或检验报告）。如设备安装场地需技术安装改造的，乙方应负责安装改造至设备正式投入使用。

10、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相关技术标准、规范有更长质保期规定的，从其规定。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8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质保期，按投标文件关于质保期的内容执行，负责保修包含需要更换的零配件的费用。因人为故意或重大过失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若保修期届满仍存在未解决的技术问题、未完成任务，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继续履行至问题解决、任务完成为止。

5、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或澄清）文件）

第八条 付款条件

1、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形式汇款到乙方银行账户。

2、付款条件：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50%；验收合格后一年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

注：乙方商应在采购人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该货物的运输、装卸、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以及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文同此）。如发生前述情况，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处理。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或提供的货物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相关内容未满足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与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响应（承诺）不一致的），或不能满足甲方项目实施要求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拒绝更换或逾期更换超过___日或经更换仍存在前述相关问题的，视为乙方不具备履约能力，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按照本条第4款处理。因上述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若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权益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若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未作表示，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约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或未履行保修期责任等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可在无需征求乙方意见的情况下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在剩余款项中扣减，如剩余款项不足以扣减的由乙方另行承担。

5、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6、其它违约行为，违约方按合同总金额5%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和培训才视为交付。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或澄清）文件；

3、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八条 合同份数与附件

1、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2、本合同附件：（1）报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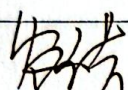
（2）采购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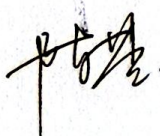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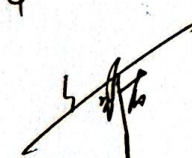
（3）产品配置清单；

（4）售后服务承诺书；

（5）成交通知书。

3、本合同落款处甲乙双方所留联系方式均为真实、合法、有效信息，作为双方通知、法院诉讼文书等送达地址；任何一方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2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未尽到通知义务的一方承担；双方通知、法院诉讼文书等根据所留信息送达，一经发出，满3日均视为送达成功。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零三号


2025.2.17

1. 竞标报价表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4 年下半年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WZZC2024-J1-810348-YZLZ 分标（如有）：1分标

供应商名称：江西赣江新区纹廷梧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号	标的的名 称	数量及 单位 ①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磁刺激仪	2 台	伟思	MagNeuro T170	南京伟思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195000.00	390000.00
2	生物反馈 仪	1 台	伟思	FM-G100	南京伟思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770000.00	770000.00
3	除颤仪	2 台	科曼	S1A	深圳市科曼医疗 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	55000.00	110000.00
4	心电图机	2 台	中旗	iMAC12	武汉中旗生物医 疗电子有限公司	武汉	47500.00	95000.00
5	心理援助 热线系统	1 套	强讯	V4.0	北京强讯科技有 限公司	北京	420000.00	4200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伍仟元整（¥1785000.00）								
竞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 0 （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 0 %；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 0 （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 0 %。								

注：

1. 以上竞标报价表中“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胡正
供应商（电子签章）：江西赣江新区纹廷梧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磁刺激仪	2 台	工业	一、适应症：用于人体中枢神经刺激和外周神经刺激，可用于神经电生理检查、康复科神经功能评定和神经科运动功能评定及治疗研究；配合药物，进行心境低落、失眠、性症状的辅助治疗。 二、技术参数 （一）硬件 ▲1. 冷却系统：具备变频智能液冷一体式散热系统；智能散热系统支持 24h 持续刺激输出，当冷却系统发生故障时，能够提示或停止磁场输出； ▲2. 主机单通道，标配蝶形刺激线圈，后期可增配线圈，刺激线圈具备温度显示、磁场强度。 ▲3. 具备运动诱发电位监测模块：可实时同步记录多靶肌 MEP，能够在治疗中进行电生理安全监测。具备无线传输通讯、无线充电（非有线充电）功能； 4. 标配触控式一体机（触摸屏），一体机与工作站紧密固定，非笔记本直接放置在台面上，无跌落风险； ▲5. 恒定电容，设备可支持不少于 10 年使用； （二）主机技术指标 ▲1. 最大磁感应强度：6T，允差 $\pm 5\%$； 2. 输出脉冲重复频率：0.01 Hz~100Hz 可调；1 Hz 以下步长 0.01Hz，1Hz 以上步长 1Hz；允差 $\pm 3\%$； 3. 脉冲上升时间：50 $\mu s \pm 10 \mu s$； 4. 脉冲持续时间：340 $\mu s \pm 20 \mu s$； ▲5. 磁感应强度最大变化率范围：60kT/s~90kT/s （三）软件 1. 具备运动阈值及治疗方案自动记忆功能；能保留上次治疗记录；具备自动阈值检测及推送功能；

				2. 具备单脉冲刺激、重复脉冲刺激和模式化刺激（含 TBS 模式）、成对脉冲刺激、双拍成对刺激、调频调幅等多种刺激模式；支持不少于 15 种组合方案；内含多种专家方案，并支持自定义编辑方案，供临床医生选择； 3. 刺激方案至少具有数字和图形两种展示方式，刺激线圈温度显示与控制保护，温度达到 40℃时自动停止输出； ▲4. 治疗界面能够实时采集运动诱发电位，并提供大脑解剖定位图辅助定位；内置声音报警功能，以进行治疗过程中电生理安全监测；
2	生物反馈仪	1 台	工业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焦虑症神经精神疾病的生物反馈治疗。 二、产品结构及组成 ▲具备信号采集器、生物反馈仪软件、信号接收器。其中信号采集器包含表面肌电传感器、重复性脉搏血氧饱和度探头、脑电传感器三部分。 1. 多功能工作站 具备信息枢纽（HUB）、摄像头、集成式充电桩、封闭式收纳柜、近场信号器（NFC）、可移动推车 6 大装置，可人脸识别完成患者信息录入，充电桩与收纳柜实现信号采集器的无线充电与收纳工作。 2. 无线信号采集器 穿戴式信号采集，具备额前状态指示灯：要求可实时随放松指数的不同变化，而呈现不同颜色；具备耳畔提示音功能：个性化语音提示，精准反馈患者实时状态。 三、信号采集器生物相容性 要求与患者接触的材料原发性刺激反应极轻微，无致敏性，细胞毒性分级为 0 级、无细胞毒性作用。材料经过生物相容性的试验或评价。 四、信号采集参数 实时采集脑电、肌电等生理信号，AD 采样位数≥24bit，

			AD 采样率$\geq 2000\text{Hz}$。 1. 脑电采集 符合国家医药行业 YY0903-2013《脑电生物反馈仪》标准。 1.1 电压测量：电压测量误差不超过$\pm 10\%$。 1.2 共模抑制比：各通道不小于 100dB。 1.3 噪声电平：不大于 $2\mu\text{V}$（峰-谷值）。 1.4 幅频特性：$1\text{Hz}\sim 60\text{Hz}$ 时，相对于 10Hz 的幅值，偏差 不超过 $+5\% \sim -10\%$。 1.5 耐极化电压：以峰谷值 $100\mu\text{V}$、周期 1s 标准方波的 幅值为基准，加$\pm 300\text{mV}$ 直流耐极化电压后，幅值偏差 不超过标准方波的$\pm 5\%$。 1.6 通频带：不窄于 $0.5 \sim 60\text{Hz}$（不包括陷波波段）。 1.7 时间间隔：误差不超过$\pm 5\%$。 1.8 输入阻抗：不小于 $5\text{M}\Omega$。 1.9 测量范围：应为 $1\mu\text{V}\sim 5000\mu\text{V}$。 1.10 分辨率：小于 $0.5\mu\text{V}$。 2. 肌电采集 2.1 测量范围：$1\mu\text{V}\sim 5000\mu\text{V}$。 2.2 反馈阈值准确度：反馈阈值 $100\mu\text{V}$，在中心频率点测 量时误差不大于标称值的$\pm 10\%$。 2.3 工频噪声抑制：肌电输入端叠加一组幅值为 $100\mu\text{V}$（峰 -谷值）的工频正弦信号时，反馈指示不应改变。 2.4 示值准确度：误差不大于$\pm 10\%$或$\pm 2\mu\text{V}$，两者取较大 值。 2.5 系统噪声：$\leq 1\mu\text{V}$。 2.6 通频带：不窄于 $20\text{Hz}\sim 500\text{Hz}(-3\text{dB})$（不包括陷波波 段）。 3. 脉搏速率 3.1 脉搏速率测量范围应不窄于 $30\text{bpm}\sim 245\text{bpm}$； 3.2 当脉搏速率测量范围为 $30\text{bpm}\sim 59\text{bpm}$ 时，其测量误差
--	--	--	--

			应为$\pm 1\text{bpm}$; 3.3 当脉搏速率测量范围为 $60\text{bpm}\sim 149\text{bpm}$ 时,其测量误差应为$\pm 2\text{bpm}$; 3.4 当脉搏速率测量范围为 $150\text{bpm}\sim 245\text{bpm}$ 时,其测量误差应为$\pm 3\text{bpm}$。 4. 无线数据传输性能要求 采用无线传输方式技术,可实现 1 个团体处理器对应多人信号采集器,能对多人进行数据采集、分析、处理与交换。 信号采集器和信号接收器相距大于等于 10 米时,无线传输丢包率小于 3%。(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彩页、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不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五、软件功能 ▲1. 信号匹配 1.1 人脸匹配:能通过人脸识别实现患者用户与信号采集器的匹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彩页、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不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2.2 选择团体:支持在团体用户列表选取特定的团体进行治疗、训练。 2. 治疗方案 2.1 评估:能提供全参数基线评估、一般压力评估方案对用户心理状态和生理状态进行评估。 2.2 治疗:能提供呼吸放松治疗、松弛治疗、暗示治疗、音乐治疗等对用户进行心理干预与治疗。 2.3 团体训练:能提供开放式团体治疗、封闭式团体治疗对用户进行训练。 2.4 方案组合:支持对评估、治疗与训练进行自定义组合。 2.5 进程管理:支持进度显示,以及调整进程中方案。
--	--	--	---

				3. 患者管理 3.1 个人信息管理：支持对个人信息进行查询和编辑。 3.2 记录查询：支持对个人方案记录、评估记录、治疗记录和训练记录进行查询，并支持生成报告。 4. 团体管理 支持查询团体成员信息和治疗方案信息。 5. 方案管理 支持新建或删除方案。 6. 系统设置 支持报告设置和自定义素材功能。 7. IVA—CPT 注意力视听整合连续测试系统 用于 ADHD 的亚型区分及评估。
3	除颤仪	2 台	工业	1.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功能，可升级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除颤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使用后期可升级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使用后期可升级专用体内除颤附件包。 2. 同步除颤和手动除颤中，能量分 25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小为 1J，最大为 360J。 3. 支持 AED 除颤功能，电击能量：100～360J。 4. 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3s，充电至 360J<7s。 5. 体外除颤电极板手柄支持充电、放电、能量选择，具备充电完成指示灯。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 6. 病人阻抗范围：体外除颤：20~250Ω；体内除颤：15-250Ω。 7. 监护功能：使用后期可升级 SpO2、体温、NIBP、EtCO2 监测功能。具有不少于 27 种心律失常分析。 ▲8. 支持 3/5/6/12 导和自动导联心电监测，并提供≥12 种导联心电静息报告输出功能。 9. 配备 1 块电池，最大可支持 360J 除颤 200 次，电池体上带有五段 LED 电池电量指示装置，用于快速评估电池

				电量。 10.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并且具有双报警灯，分别显示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 ▲11. 彩色 TFT 显示屏≥ 7 英寸，分辨率 800×480 以上，可显示≥ 4 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12. 体外除颤监护仪后期可升级配置 50mm 记录仪，实时记录时间有 3 秒、5 秒、8 秒、16 秒、32 秒、连续可供选择。 13. 主机具备录音功能，最大支持≥ 240min 录音存储。 14. 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支持大能量自检（不低于 200J）、屏幕、按键检测。 15. 防护等级 IP55。
4	心电图机	2 台	工业	1. 工作条件： 1.1 可在电源交流 220V，50/60 赫兹，室温 5—40℃ 和相对湿度 25%~80%的环境下正常工作； 1.2 电源插头符合中国标准。 2. ECG 输入 2.1 ECG 输入通道：标准 12 导联、Cabrera 导联心电信息同步采集； 2.2 输入阻抗：$\geq 50M\Omega$（10Hz）； ▲2.3 频率响应：0.01—350Hz（-3db）； 2.4 定标电压：$1mV \pm 2\%$； ▲2.5 耐极化电压：$\pm 950mV \pm 3\%$； 2.6 内部噪声：$\leq 15\mu V_{p-p}$； 2.7 时间常数：$\geq 3.2s$； 2.8 共模抑制比：$\geq 115dB$； 2.9 除颤保护：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2.10 导联线：导联线内附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并具有防缠绕设计； 2.11 具备中英文输入及操作提示，中文输入支持手写和

			五笔、拼音输入法。 3. 技术及性能： 3.1 A/D 转换：24bit； ▲3.2 采样率：32000Hz； 3.3 灵敏度选择：2.5、5、10、20mm/mV$\pm$2%； 3.4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3.5 自诊断功能：具有设备自诊断及故障提示功能； 3.6 支持心脏起搏信号检测； 3.7 支持预采集、实时采集、触发采集、周期采集等多种采集方式； 3.8 本机支持有线、无线 WiFi 方式连接互联网。 4. 存储器 4.1 设备内置存储器，本机可存储$\geq$1000 例； 4.2 支持外接 U 盘、SD 卡扩展存储空间； 4.3 数据储存格式：pdf、png。 5. 外观 ▲5.1 $\geq$10.4 英寸分辨率 1024*768 以上彩色 LED 触摸屏； 5.2 触控软件键盘； 5.3 显示信息：同屏显示 12 道心电波形； 5.4 显示内容应包含波形、心率、导联、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时间、电池电量指示、输入法、文件、信息提示区、患者信息等； 5.5 具备导联放置指示功能。 6. 记录器： ▲6.1 具备分段弹片式热敏打印技术； 6.2 走纸速度：5、6.25、12.5、25、50 mm/s$\pm$2%； 6.3 记录模式：手动/自动打印：3CH、3CH+1R、3CH+3R、6CH、6CH+1R；
--	--	--	---

			6.4 记录纸规格：折叠纸，110mm； 6.5 打印方式：可实时同步或连续 12 道心电波形打印； 6.6 记录内容：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患者信息、标记等； 6.7 支持直接外接激光打印机，通过 A4 纸打印心电波形和报告； 6.8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6.9 支持最高 60s 波形冻结与回放； 6.10 支持已保存病例的电影回放和选择任意一段波形打印； 6.11 支持病例重新编辑与重新诊断； 6.12 支持诊断结论模板化病例输入，只需输入相关病例首字母即可选择相应病例； 6.13 支持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 7. 外部输入接口： 7.1 USB 接口（1 个），TF 卡接口（1 个），网络接口（1 个），导联接口（1 个）； 7.2 内置条码扫描枪，并支持即插即用的扫描枪或磁卡读卡器； 7.3 支持输出 PDF\ PNG\ECG 格式标准协议，后期可升级 JPG\XML\SCP\DICOM 格式； 7.4 支持直接接入医院 HIS\EMR（卫宁）系统； ▲7.5 支持直接 Email 发送 PNG、PDF 格式报告 ▲7.6 负责接入院内现有的 Zonnet ECG 心电网络系统（若项目实施过程中，无法实现与心电系统兼容对接，导致项目无法顺利进行，视为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签收，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理并报监管部门，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误等所有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	---

				8. 电源：交直流两用、自动转换 8.1 交流电源：交流 220V 50Hz； 8.2 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 3 小时以上。 9 配置： 9.1 标准配置：主机 1 台、导连线 1 条、肢电极 4 个、胸电极 6 个、热敏打印纸 1 本、电源线 1 根、接地线 1 根、其它必要辅件一套。 10 分析扩展 心电算法可根据患者年龄、性别、种族、用药做出精确诊断，并对急性心肌缺血、室颤室速、极度心动过缓、恶性心律失常等能进行有效判断。
5	心理援助 热线系统	1 套	工业	▲1.1 提供数据接口，支持数据上传全国心理援助热线数据中心，支持与广西区内其他医院心理援助热线系统进行组网。 1.2 电信运营服务模块：支持全省业务接入、号码接入、共享存储、知识库、实现人员复用统一管理。 1.3 CTI 计算机通讯集成模块 CTI 计算机通讯集成系统须为成熟的、稳定、开放的系统，支持消息事件协议以利于与其他模块互联。 灵活的话务分配方式。提供完善的自动呼叫分配功能，具有多种话务分配方式，通过软件实现线性排队，循环排队，按 ACD 优先级排队，按最少接答次数排队，按最大空闲时间排队，按呼叫记忆功能分配来话，能够通过数据库检索 VIP 客户，进行优先排队，支持黑名单拦截功能。 具有丰富、灵活、友好的图形报表工具。所有报表支持导出功能，统计报表可提供按小时、天、月统计，提供按坐席、技能组，综合统计报表，提供全程通话详细记录报表等。

			屏幕弹出功能：能在业务代表的 PC 屏幕上及时显示客户信息。 协调的语音和数据传送功能：允许语音呼叫和有关数据在业务代表之间传递。 座席和队列（技能组）多对多关系。即一个队列可以映射多个座席，一个座席也可以服务多个队列，双方保持多对多关系，座席可以登录多个不同的队列，即可接听普通的咨询受理电话，也可以接听转入的督导专家座席。CTI 中间件提供全中文操作维护界面和中文操作维护手册。 支持人工服务与自动语音服务的随时切换。 支持多种主流数据库，例如 SQL、MySQL、Oracle。 提供电话座席管理界面，座席人员增删改、权限管理，技能组增删改管理。 可支持双机冗余热备份。 1.4 IVR 语音模块 播放语音、菜单选择、收号等功能。 系统提供应用开发环境：图形化的流程编制工具、脚本语音控制、DLL 功能加载、人工座席控制等。 提供在线调试工具、预编译功能及错误检查功能。 系统支持通过代理服务器访问数据库，以保证 IVR 系统访问远程数据库、大型数据库、保密数据库时不受影响。 可以将位于 IVR 的呼叫转接到不同的队列、座席等。 支持留言功能。 支持和 CTI 系统的集成，可以转接电话到人工座席，实现 IVR 与人工座席互转。并支持随路数据的交换。 可支持双机热备份。 1.5 LOG 录音模块 自动录音。座席呼出和接听的电话将自动录音，可以通过工号及时间提取录音。
--	--	--	--

			提供完整的呼叫信息记录；包括主叫号码，被叫号码，座席员工号，呼叫方向，通话时间和通话时长等。 在录制通话语音文件的同时同步记录呼叫信息。 提供多种录音启动方式：摘机控制、声音控制、按键控制、主被叫号码控制，CTI 控制，客户端控制等。 可按通道或通道分组设定启动录音条件。 可按呼叫方向（呼入，呼出）分别设置录音启动方式。 可以设定录音记录的保存日期，过期记录自动删除，以节约存储空间。 提供录音存储介质可用空间报警机制。 可以按多种查询条件（按通道，日期时间，主叫号码，被叫号码，工号等）查询或删除一条或多条录音记录。 录音回放功能，对查询某条录音数据，可以实现录音回放。 存储格式符合行业标准（VOX 格式或 WAV 格式），支持多硬盘自动切换/覆盖存储，无须人工操作，支持磁带机作为转存介质，可以转入或转出，支持可读写光盘作为转存介质，作为长期备份。 可支持双机热备份。 1.6 心理危机咨询热线业务模块 ▲客户端软件必须为先进的 B/S 架构技术，使客户端可以在浏览器上打开，无需单独安装。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及国产数据库 （1）信息模块 该模块记录来电者的一般信息。电话接通后该来电的咨询记录单会自动弹出，自动显示电话号码、来电地区、来电次数、咨询所用时长等信息。在咨询过程中热线咨询员收集与记录来电者的性别、年龄、职业、婚姻状况、受教育年限，既往的诊断、治疗和现在治疗情况，咨询主要问题及处理措施等。以上信息记录均设计为可
--	--	--	---

			选择的下拉菜单，不需要咨询员书写。咨询员需要在电脑上输入的内容是本次来电者所谈问题及具体处理方法。 （2）评估模块 评估时，咨询员点击评估模块，按系统设置逐项进行评估即可。 抑郁情绪及自杀危险评估具体条目是在《抑郁症诊断筛查量表》中有关抑郁症状筛查和前期自杀研究结果基础上制定的。抑郁评估用时约 10 分钟，评估完成后热线咨询系统会自动显示评估结果，分为：无抑郁情绪、轻度抑郁情绪和重度抑郁情绪。自杀危险程度由低到高分 7 级。同时，按 0~100 分的方式评估来电者的希望程度、痛苦程度及想死的程度。 （3）高危来电随访模块 模块包括高危来电者亲友的联系方式、与亲友的联系结果，危机者本人的联系方式、姓名以及三次高危随访预约记录和随访结果具体内容记录。如果一个来电者被热线咨询员评估为高危来电，并在自杀危险评估结果一栏标明为高危来电，热线系统会自动弹出高危来电处理原则和方法提示框，以指导咨询员接听高危来电。电脑会在高危随访预约处显示为红色，提醒咨询员要做高危随访预约。在结束通话前与来电者约定随访日期和具体时间，并留下来电者方便的联系方式。高危随访共安排 3 次：24 小时、一周和一月随访。 （4）既往来电识别及记录模块 对于使用同一部电话来电的来电者，热线系统会自动识别其来电号码，并显示其来电次数；如果同一个人使用不同的电话来电，咨询员询问既往来电号码并输入曾用电话栏位置，热线系统也会自动调出其用原号码咨询的信息，并累加到当前来电号码中。所以，对于反复来电者，咨询员可以点击该模块查询既往来电咨询记录，
--	--	--	---

			获得一些对本次来电有参考意义的信息，保持热线咨询的相对连续性，避免每次来电处理的重复性或不一致性。 （5）反复来电计划管理模块 反复来电是指一个月内来电超过 5 次者。咨询员要对反复来电进行登记。热线负责人查阅登记记录后，逐一听来电录音，根据来电者的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接听原则、计划和注意事项，并把这些计划添加在电脑系统中。当该来电者再次来电时系统会自动提示咨询员针对该来电者制定的具体管理计划，咨询员可按此管理计划规范统一接听处理来电，以保证不同咨询员对此来电处理方式的一致性。热线负责人随时检查咨询员对此计划的执行情况，并按需要做出及时调整。 （6）服务质量随访模块 为保证向来电者提供高质量的热线咨询服务，热线每季度安排时间对咨询员的服务质量进行调查随访。在预约质量随访期间，通话时间≥ 10 分钟的首次来电者为质量评估随访对象。在征得来电者的同意后，在其来电咨询结束前与来电者约定 7 天后的随访日期及时间段，并填写在记录单的预约栏内。每次电话随访的时间为 5~10min。每季度顺序预约 150 例随访，至少完成随访 120 例。 心理援助热线服务质量随访评估问卷共 22 个条目，包括 4 个方面：①热线服务质量评估条目，为 1~5 等级评分，得分越高，表示服务质量越好。②评估热线干预方法对来电者的积极影响存在与否。③热线干预效果评估。④其他，包括了解来电者未去转介机构寻求帮助的原因及其认为热线对他提供的哪些干预方法有效等内容。 （7）转介机构模块 模块中咨询员可以在线查阅国内各省、市的精神卫生专科机构、心理服务机构、法律咨询机构等相关信息。
--	--	--	--

			模块给出了各相关机构的服务范围，提供服务人员的资质、服务时间、联系方式和地点等。热线对转介机构每半年进行一次信息核实并对其服务质量态度做简单评估，随时更新、添减转介机构，为来电者提供便捷、可靠、专业的治疗和咨询服务机构的准确信息。 （8）知识库管理模块 根据咨询员的需求及常见来电类型添加与热线咨询服务相关的知识信息，如，高危来电评估和处理流程，常用自救小方法，抑郁情绪、焦虑情绪的处理要点，悲伤来电的处理原则和技巧，精神疾病患者来电接听原则与禁忌，常用精神科药物的作用与副作用等。在接听电话过程中咨询员如遇有难以处理的问题时可以点击此模块，查阅相关知识以帮助自己顺利接听热线。 1.7、CMS 报表模块 业务数量：呼入次数、呼入通话次数、未接次数、阻塞次数、排队次数、排队放弃次数等。 系统效率：如：平均接续时间、平均语音导航时间、平均排队时间、平均应答速度等。 业务效率：如：平均通话时间、平均事后处理时间、平均应答速度、工作速度、座席使用率等 外线使用情况：如：可用外线数、外线占用数、呼入数、呼出数、空闲数、使用率等。 座席使用情况：如：登录座席数、座席分机占用数、座席员占用数、排队等待数、使用率等 IVR 使用情况：如：IVR 通道总数、占用数、呼入占用数、呼出占用数、空闲数、使用率等。 中继线呼入统计：选定外线（单个外线、几个外线或全部外线），选定时间段的呼叫相关数据。 座席员业务量统计：选定不同的座席员（单个或全部座席员），选定时间段内的座席员服务指标。
--	--	--	---

				业务组服务指标：选定不同的业务组，选定时间段内的业务组服务指标。这种算法是按业务组内所有成员统计的，不能处理一个人属于不同组的情况。 座席员分组业务量统计指标：选定不同的业务组，选定时间段内的业务组服务指标。这种算法是按用户通过 IVR，选择业务组统计的，不包括其它情况，如直拨分机号等 报表可以输出到 Excel 文件，也可以用趋势图表示报表。可以统计出在 IVR 系统的自助语音服务中，用户曾经根据语音提示做过哪些按键选择。IVR 节点访问量统计在一些 IVR 系统的自助语音服务较多的呼叫中心系统最常用，管理者可以根据 ivr 的访问量统计，清楚的了解到哪些语音服务最受用户关注，这样就可以加强对这方面的宣传。 1.8 系统监控和管理模块 建立系统监控平台，平台具有监测、设置、消息通知、系统状态监控等功能； 监测系统运行情况，系统每条线路状态都可以实施进行监测； 实时监控座席各种工作状态（通话，事后处理，就绪，置忙，外呼，休息，其他工作），管理界面要便于操作和观察；包括登录的座席的名称、状态等等。 具备坐席状态显示、外线状态显示、IVR 通道状态显示、队列状态显示等功能。 客户资料管理：包括客户基本资料、通信地址、客户类型、级别、分类、邮件、电话等基本属性。 系统菜单配置管理。能够配置座席系统中菜单功能的权限，让不同权限的人使用不同的菜单项。 系统角色管理。具有不同工作性质的座席或者使用者定义，能够定义到不同的人员角色，例如座席、督导等角
--	--	--	--	---

			色。 权限管理。不同系统角色能够对应不同的系统操作权限。权限分为管理组、督导组、业务组三组。 ▲1.9 微信服务接入模块 患者关注微信服务号，咨询者能够与坐席之间进行心理咨询服务，咨询者能够通过文字咨询师进行交互，并进行在线心理测评。在会话期间，用户能够发送表情、发送文件、会话记录保存在本地。 ▲1.10 咨询辅助系统（含疫情心理干预知识库模块） 提供坐席思路引导、标准化作业完成情况、上次咨询结果、上次希望程度、痛苦程度、想死程度等，为咨询师提供参考。 并提供关键词标注、相关知识点推荐以及搜索功能。 1.11 监控大屏幕驾驶舱系统 出于热线综合运营考虑，需要系统支持大屏幕监控功能，功能点包括并不限于：来电主要问题、性别比例、来源渠道、既往病史、职业比例、婚姻状况等。 ▲1.12 考试培训模块 支持试卷题库管理、试卷模板管理、考试及成绩查询、阅卷及考试申诉等功能，通过新增若干份不同随机试卷模板，可以实现一次考试中通过一套模板生成若干份不同的随机试卷。试卷在考试时系统自动生成，并且每位考生的试卷均不相同。考生根据不同场景在线答题，用于热线系统测评上岗坐席员工。 1.13 精准心理数据分析系统提供心理援助数据采集分析，根据患者的年龄、职业、治疗效果等多维度的患者信息资料进行分析，给治疗方案提供数据支持，分析患者病情趋势，支持课题专用数据分析。
--	--	--	---

商务要求偏离表

所竞分标：1分标

项目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交付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验收。	1. 交付时间：我方承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验收。	无偏离
	2. 交付地点：广西岑溪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付地点：我方承诺在广西岑溪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	无偏离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我方承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合同	无偏离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50%；验收合格后一年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注：供应商应在采购人付款前，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我方承诺在双方签订合同后，我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50%；验收合格后一年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 注：我方承诺在采购人付款前，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我方账户。	无偏离
质保期	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1 年（含一年），质保期内无条件负责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分项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	1. 我方承诺：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无条件负责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分项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	无偏离
	2. 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质保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供应商承诺质保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2. 我方承诺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质保期满足“三包”规定。我方承诺质保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按我方实际承诺执行。	无偏离
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 我方承诺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无偏离
	2. 负责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合格，须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	2. 我方承诺负责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合格，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	无偏离

3. 负责培训，包含但不限于现场技术培训、操作应用培训等；承诺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培训时间不限于新装机环节，同时提供质保期内每年不少于 1 次(每次时长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装机使用培训≥2 天，维护保养培训：1 天。培训人数不少于 2 人。	3. 我方承诺负责培训，包含但不限于现场技术培训、操作应用培训等；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培训时间不限于新装机环节，同时提供质保期内每年 1 次(每次时长 3 个工作日)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装机使用培训 2 天，维护保养培训：1 天。培训人数 2 人。	无偏离
4.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运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4. 我方悉知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运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无偏离
5. 故障响应时间：设备出现故障或技术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成交供应商到达现场后超过 72 小时不能修复故障的，采购人有权选聘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提供服务，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承诺采购人正常使用。因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须提前与使用科室或设备管理科室沟通，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 我方承诺故障响应时间：设备出现故障或技术问题，我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方承诺在 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我方承诺到达现场后超过 48 小时不能修复故障的，采购人有权选聘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提供服务，全部费用由我方承担，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因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我方承诺提前与使用科室或设备管理科室沟通，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承担。	无偏离
6. 成交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6. 我方承诺成交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承诺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我方向制造商支付，我方已在竞标报价中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无偏离

	7. 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质保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7. 我方承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我方承担。质保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我方提供售后服务的，我方承诺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已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无偏离
	8. 质保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竞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8. 我方承诺质保期内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竞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无偏离
	9.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产品质量承诺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9.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产品质量承诺期过后，我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15878429469，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无偏离
	8. 设备如属于政府部门有强制检定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设备使用前的相关检定。	8. 我方承诺的产品不属于政府部门有强制检定要求的。	无偏离
竞标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及运输保险、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室内技术线路改造、系统接入服务、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后期维护服务等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	我方承诺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及运输保险、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室内技术线路改造、系统接入服务、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后期维护服务等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	无偏离
/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	无偏离
	1、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验收标准：我方承诺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无偏离
(一) 验收标准	2、成交供应商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产品注册检测报告、产品注册技术要求、产品彩页等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包括拒不提供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同时视为虚假应标。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	2、我方悉知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产品注册检测报告、产品注册技术要求、产品彩页等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包括拒不提供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同时视为虚假应标。我方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无偏离

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	3、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我方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	无偏离
4、验收地点:广西岑溪市内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4、验收地点:我方承诺广西岑溪市内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无偏离
5、验收方式:	5、我方同意验收方式如下:	无偏离
1) 中标供应商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可视项目实际需要邀请参加该项目竞标其他供应商共同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项验收,也可以邀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逐项验收,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 我方承诺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可视项目实际需要邀请参加该项目竞标其他供应商共同对我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项验收,也可以邀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逐项验收,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费用由我方承担。	无偏离
2)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	2) 我方同意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作为验收依据;	无偏离
3)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签署。	3) 我方承诺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我方共同签署。	无偏离
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 我方承诺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方承担。	无偏离
5) 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5) 我方已知悉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无偏离
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应自收到验收书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成交供应商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我方承诺自收到验收书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我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无偏离
① 更换: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① 更换:由我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无偏离
② 退货处理:如发生前述情况,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供应商法律责任,并向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处理。成交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采购人的全部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该货物的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以及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② 退货处理:如发生前述情况,采购人有权追究我方法律责任,并向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处理。我方承诺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采购人的全部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该货物的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以及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无偏离

	估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二) 核心 产品 说明	核心产品	我方悉知无核心产品	无偏 离
(三) 进口 产品 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我方悉知进口产品说明	无偏 离
	本项目所有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响应无效处理。	我方悉知本项目所提供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我方承诺提供本次项目的产品全部是国产的。	无偏 离
(四) 其他 要求	其他要求	其他	无偏 离
	供应商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供应商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凭证。	我方承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已经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	无偏 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电子签名）：江西赣江新区统达梧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5.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方若荣幸成为中标人，我方承诺如下：

一、交付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我方承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验收。2. 交付地点：我方承诺在广西岑溪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

二、合同签订时间：我方承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合同

三、付款方式：我方承诺在双方签订合同后，我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50%；验收合格后一年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注：我方承诺在采购人付款前，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我方账户。

四、质保期：1. 我方承诺：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无条件负责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分项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2. 我方承诺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质保期满足“三包”规定。我方承诺质保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按我方实际承诺执行。

五、售后服务：1. 我方承诺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2. 我方承诺负责送货上门，负责安装调试合格，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

3. 我方承诺负责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技术培训、操作应用培训等；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培训时间不限于新装机环节，同时提供质保期内每年 1 次（每次时长 3 个工作日）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日常操作、工作原理、注意事项、简单故障排除、维护保养等。装机使用培训 2 天，维护保养培训：1 天。培训人数 2 人。

4. 我方悉知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运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5. 我方承诺故障响应时间：设备出现故障或技术问题，我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方承诺在 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我方承诺到达现场后超过 48 小时不能修复故障的，采购人有权选聘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提供服务，全部费用由我方承担，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因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我方承诺提前与使用科室或设备管理科室沟通，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承担。

6. 我方承诺成交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承诺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我方向制造商支付，我方已在竞标报价中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7. 我方承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

由我方承担。质保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我方提供售后服务的，我方承诺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已在响应文件中列出。

8. 我方承诺质保期内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竞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9.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产品质量承诺期过后，我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15878429469，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0. 我方承诺的产品不属于政府部门有强制检定要求的。

六、竞标报价承诺：我方承诺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及运输保险、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室内技术线路改造、系统接入服务、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后期维护服务等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

七、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

1、验收标准：我方承诺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我方悉知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产品注册检测报告、产品注册技术要求、产品彩页等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包括拒不提供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同时视为虚假应标。我方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验收时间：采购人收到我方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进行验收（如有特殊情况，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另行验收）。

4、验收地点：我方承诺广西岑溪市内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5、我方同意验收方式如下：

1) 我方承诺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可视项目实际需要邀请参加该项目竞标的其他供应商共同对我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项验收，也可以邀请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逐项验收，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费用由我方承担。

2) 我方同意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作为验收依据。

3) 我方承诺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采购人和我方共同签署。

4) 我方承诺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方承担。

5) 我方已知悉验收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6)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我方承诺自收到验收书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我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更换：由我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退货处理：如发生前述情况，采购人有权追究我方法律责任，并向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处理。我方承诺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采购人的全部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该货物的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以及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八、其他：1.我方悉知无核心产品；2.我方悉知进口产品说明；3.我方悉知本项目所提供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4.我方承诺提供本次项目的产品全部是国产的。5.我方承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已经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

供应商（电子签章）：江西赣江新区纹廷格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7日



成 交 通 知 书

江西赣江新区纹廷梧贸易有限公司：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委托，就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4 年下半年设备采购（项目编号：WZZC2024-J1-810 348-YZLZ）项目采用谈判方式进行采购，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经谈判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项目内容：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规格型号	合同履行期限
1	磁刺激仪	伟思	2	190000.00	MagNeuro T170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2	生物反馈仪	伟思	1	745000.00	FM-G100	
3	除颤仪	科曼	2	50000.00	S1A	
4	心电图机	中旗	2	45000.00	iMAC12	
5	心理援助热线系统	强讯	1	418000.00	V4.0	
成交金额：壹佰柒拾叁万叁仟元整（¥1733000.00）						

请贵公司在接此通知书后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岑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联系人：陈鋈
联系电话：0774-8222561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 日